## 談談佛法的「中」

## 林崇安

(法光雜誌,211期,p.1,2007)

「中」是一個重要的概念,如何掌握不偏不倚的中呢?以下就從中觀宗的角度來看佛法的「中」,並略作推理。首先,從「體性門」來分類,存有分成勝義諦和世俗諦。凡是存有,必是勝義諦和世俗諦二者之一,那麼,「中」是屬於勝義諦或是世俗諦呢?中觀宗的答案是:勝義諦。同理,從「體性門」來分類,存有分成有為法和無為法,那麼,「中」是屬於有為法或是無為法呢?答案是:無為法。

接著,從「言詮門」來分類,「中」分成「根之中」、「道之中」和「果之中」。舉例來說,諸法自性空是「根之中」;現觀諸法自性空的見道無間道是「道之中」;無餘涅槃是「果之中」。此中,「果之中」和「中」並不相違。如果有人(守方)不以為然,認為「果之中」和「中」相違,那麼,攻方可以舉出例子(自性身),用因明的「立式」來證明並不相違:

- (1) 攻方:自性身,應是果之中,因為是涅槃故。
- (2) 攻方:自性身,應是中,因為是勝義諦故。

守方:因不成。

攻方:自性身,應是勝義諦,因為是滅諦故。

以上一方面證明自性身是「果之中」,一方面證明自性身又是「中」,釐清了「果之中」和「中」並不相違。若採用因明的「破式」,則:

攻方:自性身,應不是「中」,因為是「果之中」故。 所以,應用因明論式來推理,可以幫助我們釐清佛法的觀念。接著, 我們可以證明「道之中」不是「中」:

攻方:道之中,應不是「中」,因為不是合乎定義的「中」故。

守方: 因不成。

攻方:道之中,應不是合乎定義的「中」,因為不是無為法故。

守方:因不成。

攻方:道之中,應不是無為法,因為是有為法故。

守方:因不成。

攻方:道之中,應是有為法,因為是道故。

此處指出「中」是無為法,而「道之中」是有為法,二者體性不同,所以「中」和「道之中」是相違。為何「道之中」是「中」所分出的部分,卻會和「中」相違呢?這是由於從「中」分出「道之中」時,是以「言詮門」來分類,這是一種方便的分類法,不同於嚴格的「體性門」的分類法。「體性門」的分類是依據體性,從整體到部分的分類,此時整體和部分並不相違,而所分出的各部分之間必定相違,例如,上述的存有和勝義諦並不相違,存有和世俗諦也不相違,而勝義諦和世俗諦二者則必相違。所以,對於分類要分清是依據「體性門」或是「言詮門」。

最後,我們可以進一步來推理:如果將存有分成空諦、假諦和中 諦等三諦,那麼,此時每一個諦是屬於勝義諦或是世俗諦呢?每一個 諦是屬於有為法或是無為法呢?這三諦之間有無相違呢?這是一個 值得用因明論式來釐清的重要的實例。

2